减灾·赈济

灾荒与民生：考察陈炽经济思想的新视角

徐　妍

[摘要] 本文从陈炽身处的时代背景、独特的个人经历入手，对其经济思想的体系进行再探讨，指出其经济思想大多是因灾荒而起，以救治民生为中心，并在中国经济思想史上第一次从环境变迁的角度分析了近代中国特别是北方地区地瘠民贫、灾荒频仍的原因，进而提出了一系列人口的、环境的、经济的、社会的救治措施，为近代中国经济发展提供了一条新的思路，给后来的经济思想家们以特殊意义的借鉴。

[关键词] 陈炽　经济思想　灾荒　民生

[中图分类号] A　**[文献标识码]** K265.5　**[文章编号]** 1002－8587（2001）02－0093－12

Famine and People' s Livelihood: A New Perspective on the Economic Thought of Chen Chi

This article systematically examines the economic thought of Chen Chi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his personal background and individual experiences. This study reveals that his economic theory, which placed the people' s livelihood at the center, was greatly influenced by China' s experience with famine in the late Qing. This article states that Chen was the first economic theorist to take environmental change into account when analyzing the impoverishment of northern China and the rising frequency of famine. Chen thus contributed to the advance of modern demographic, environmental, economic, and social policies, and introduced new ideas for development of China' s economy that had a significant influence on later economic theoreticians.

在近代中国早期资产阶级改良派思想家之中，陈炽的一生是比较短暂的，其流传后世的著述也不多，但其对国家富强的追求和对天下利病与经国要术的探究同样始终不懈，并为当时的维新思潮和维新运动的演进、发展作出了特殊的贡献。其思想内容之丰富，视野之独特，不特为时人所推重，近年来亦为许多学者所关注，而且对其民权思想、教育思想、海防思想，乃至经济思想体系等进行了多方面极其有益的探讨。①不过，这些研究往往因其研究对象的限制而只是看到了陈炽思想的一个个侧面，大都没有把它当作一个完整的思想体系进行探讨，也没有看到当时错综复杂的自然与社会交互作用的时代背景和独特的个人经历对其思想的深刻影响，以至于在很大的程度上忽视了其思想体系特别是经济思想体系的原创动机和核心理念，即灾荒与民生。本文正是从这样一个角度来重新审视陈炽的经济思想体系，以期在前人研究的基础上有新的发现，并求教于方家。

一

众所周知，陈炽的思想集中体现在他的刊

[收稿日期] 2001—1—20
[作者简介] 徐妍（1974—　），女，中国人民大学历史系 1998 级硕士研究生；北京 100872

印时间仅有两年之隔的《庸书》（1894）和《续富国策》（1896）之中，尽管这两部著作被中国近代史上一个划时代的重大事件——甲午战争所隔开，但是其主旨、内容和思想体系却是一脉相承的，因为两书都是“为救中国之贫弱而作也”，都强调要抵制列强，必须先修内政，认为“内政既修，外患可息”[②]。所不同的只是后者的著述体例更见完善而已。

一部《庸书》内外篇上下卷共四卷百题，举凡有关富民强国的内政外交诸多方面，几无不尽收其中，这固然充分表明了作者撰著此书的宗旨，即“庸之者，用也；用也者，通也；通也者，得也”[③]，却难免给人以庞杂凌乱之感。《续富国策》同样也分为四卷，但显然打破了前者的“内”、“外”之隔，而将全书分为“农书”、“矿书”、“工书”、“商书”四大部分，各部分之间又构成了一个内在逻辑紧密完整的思想体系，亦即以“农”为“商之本”，以“矿”为“商之源”，以“工”为商之体用，以发展近代商品经济为最终目的的理论框架。

在这里，“农”作为发展近代工商业的基础性地位而放在了第一位，而在“农”之中，《水利富国说》、《种树富民说》等与减轻自然灾害、改善生态环境密切相关的内容又被列为全书的篇首。这种独具匠心的结构，极其显然地意味着这位著名的思想家是从根除灾荒、救治民生出发来演绎他的一系列富国富民之策的，也就是说，救治灾荒是他思考一切问题的出发点。以往的研究突出强调了陈炽发展农业的思想，这无疑是正确的，但对于陈炽为什么要突出强调发展农业又都略而不谈，这又不能不是一件十分遗憾的事情。

事实上，陈炽对救治灾荒的论述不仅像一条长线贯串于《续富国策》之中，在《庸书》里面也占有相当大的比例。两部书中，字里行间触目皆见陈炽对近代中国农村特别是西北地区水旱频仍、民生日敝的忧虑，并从环境变迁的角度对其形成的原因及其影响作出了迄今也不失为新颖的深入分析，书中提出的诸多措施大都是根据北方诸省的实际情况而制定的。可以说，在众多的早期改良派思想家中，还没有哪一位能够像陈炽这样对中国的生态环境问题表现出如此深切的关注。

陈炽是在《庸书》《渠树》篇中明确提出这一问题的，认为西北地区由富强而变贫瘠，主要原因就是生态环境的恶化以及由此引起的水旱灾害的频繁。他指出，三代以前，北方五省，“平坦沃衍数倍于东南”，“物产之丰饶，人民之富庶，风俗之敦庞，天下无与为比”，但唐宋之后却发生了根本性的转变，“户渐少，俗渐悍，性渐愚，乐岁无仓箱，而凶年又沟壑”，甚而“神京廪给，悉仰南方，饥馑洊臻，朝不保夕”，原因何在？“水利废而河患增，地力竭，树蓄之道，阙焉不讲。”[④]在《续富国策》之卷首《水利富国说》中，他又通过对中原与江浙、西北与东南环境优劣与民生贫富的今昔变化的比较，进一步阐释两者之间的相互关系。在陈炽看来，三代以上之民何以“家给而人足”，三代以下之民何以“患寡而患贫”，“观于江浙两省而恍然矣”，因为在这些地方，“沟渠河道，经纬井然，每三家之村必有一浜可以通船者，井里桑麻，蓬茸荟蔚，黄云四野，亩收十钟”；相反，在三代以上曾经“富庶于东南”的中原地区，今日却“百姓流离转徙，无岁不灾”，其原因则不外乎“沟浍不通之故”。进而在《种树富民说》中，陈炽又根据自己的观察与感受得出这样的结论——

“今以一省计之，林木蕃昌，无不富者，其少者无不贫；以一地计之，一村一镇，林木蔚然，无不富者，否则贫甚矣。”

也就是说，一个地方森林覆盖率的大小是和当地居民的生活水平成正比的，森林覆盖率愈大，生活水平愈高；反之，则生活水平愈为低下。

这里既没有必要去苛求陈炽对两者之间的关系作更为辩证的论述，也用不着担心作者会将自己的思维局限于“地理环境决定论”的层次，因为在他的眼中，包括森林植被在内的整个生态环境都不是一成不变的，都会在人力的干预之下发生某种变化，而所谓三代以下全国各地特别是北方地区生态环境的日趋恶化，主要原因就是历代以来林政废弛而导致的人类对森林植被的乱砍乱伐。

他认为，“三古遗规，山泽必禁，擅加戕贼，国有常刑”，所以生态环境就能够得到很好的保护[⑤]。可是自从汉唐以后，“山泽禁弛，

听民自占”，“民不知种树之方，官不知严伐树之禁”，甚而贪利忘害，斩伐树木，肆无忌惮，以致“地无美材可资营构”，既而又登山涉水，寻找原始森林，“结簰造筏，悬隔数千里，以艰苦垫隘而致之”，结果使大江南北“万山童然，听其荒瘠”⑥。到了近代，情况更加严重，再加上所谓“捻回之乱”等战争的破坏，大部分地区竟尔“萌蘖无存，土膏既枯，泉流胥涸，郑工塞决，求一拱把之木不可得，万里中原风沙茫茫，几同塞外”⑦。

就南北方比较而言，东南各省，“尚知爱护栽培”，而西北各地，则是“任意戕贼，以致千里赤地，一望童山，旱涝为灾，风沙扑面”。结果便是泉源枯竭，土地硗确难耕，百姓“菜色流离，饥寒垂毙”。在陈炽看来，这样一种“地瘠民贫”的情况，不管是“归之于人事”，还是“诿之于天灾”都是不正确的，真正的原因只有两个字，这就是“无树也”⑧。

对陈炽来说，长期以来的水利废弛也是各地生态环境日益败坏的重要原因之一。他在《庸书》之中用“渠树”二字来概括相关的论述，显然用心良苦。他认为，江南下湿之区，从《禹贡》的“厥田下下”一变而为今日的“忽居上上”，关键就在于“水利之修举为之也”，因为只有这样，才能“容水有地，泄水有方”而“水患自去”；而中原大地逐渐由三代的富庶之区演变成“有水灾而无水利”的“沟浍不通”之区，又是和历代统治者在水利事业上的“颓废因循”，“不能尽心民事”分不开的。⑨

历史时期环境破坏、水利失修层累叠加的结果，便是近代以来接踵而至的水旱灾害。尤其是“沃衍宽平”的北方地区，“水则一望滔天，旱则千里赤地，黄河、永定河岁岁浸决，百姓流离转徙”⑩。而且尽管清政府为此耗费了大量的人力物力，乃至“塞决之费，辄千余万金”，但却收效甚微，以致形成“穷天下之力以治河，而河益横溃四出而不可治”的不可收拾的局面。⑪当代不少学者径直将这一时期称之为“清末自然灾害群发期”看来不是没有缘由的。⑫陈炽就此举例说明，“比岁以来，山西之赈二，河南之赈一，至于顺直、山东之赈，则至再至三”；只有陕甘地处黄河上游，尚有渠工，即使偶有旱涝，并没有形成灾害。此外各地，“几于无岁不饥，无人不赈，宵旰劳于上，百官众庶劳于下”，然而尽管北方百姓“蚩蚩然蹩蹩然延颈举踵，若婴儿之待哺”，可是毕竟官捐民捐都十分有限，结果“赈则生，否则死，赈则存，否则亡”。这实在是令人痛心！⑬

当然，近代中国日趋恶化的生态环境，日渐严重的自然灾害也是与明清以来人口的急剧增加息息相关的。在既定的生产力水平下，人口增长不仅进一步加大了对自然资源过度掠夺的程度，使本来已经脆弱难支的生态环境雪上加霜，也会导致农业劳动生产力和人均粮食占有量不断降低，社会财富的积累受到严重限制，民众生活日益贫困，从而使得人类在自然灾害面前的抵御能力大大降低。对此，历任户部，游历大江南北的陈炽同样看在眼里，忧在心中。在他的著作中，诸如“人满为患”、“生齿日繁”、“土地之所生，不足给求而养”的字眼处处可见。

他指出，由于“本朝豁免丁钱，蠲除徭役，厚生利用”⑭，致使“生齿蕃庶，十倍于汉唐”，“腹内各省，人稠地狭”，结果“土地之所生，不足而养”⑮。仅按十分之一的比例计算，天下穷民“已四千万”，如此庞大的数字，即使是尧舜在世也穷于施济⑯。再加上摊丁入亩之后，“司农版籍，日久就湮”，于是无以为生的农民大半皆为惰民、游民，也就是所谓的弃民了。对于他们，“国家不复科征，官吏不加收恤，一听其自生自灭、自来自去，无复有过而问者。或死于疾疫，或转于沟渠，或鬻于僧尼，或流于盗贼，殆至积重难返，刑戮滋多，桀黠者乘之，而斩木揭竿之事起矣，然后大张挞伐，草薙而禽狝之，虽不旋踵而已报荡平，而伏尸百万，流血千里者，皆不教不养之穷民也”。但肃清不久，又恢复原样，“游民之熙来攘往，又复盈千累万，更扑难稽。散勇会匪，乘机构煽江湖伏莽”⑰。这样数十年之后，人口更多，后患将不堪设想，“惟有水火、瘟疫、刀兵、盗贼，草薙而禽狝之，成亘古伤心之浩劫已耳”。如若他日“敌国伺衅”，“内忧外患，可谓寒心者矣”⑱。也就是说，人多地少，灾害频繁，不惟剥夺了千百万农民的生

计，造成大量的无业游民，进而还会激化社会矛盾，造成社会混乱和政治动荡，加深民族的危难。

值得注意的是，陈炽还从民性民风的角度探讨了自然灾害的社会成因及其对社会的反作用。他认为，“地力之肥瘠，树获之多寡，统视人功之勤惰以为差”，但是“民性本愚，民情好逸”，只有统治者不厌其烦的劳农劝农，才能避免“农功之惰”，而“今之与古”，“同此人民，同此土地”却“肥瘠不同、贫富不同者”，“教与不教之分耳”。他也承认，在“幅员日广”的“万里疆垂”，不乏“课雨量晴，胼胝力作”的“山泽瘠土之民”，但大部分地区，特别是北方地区更多的还是“愚惰之农夫”，“每岁仲春，依时下种，不培不壅，不耕不耘，一任其自生自长，潦草而收之”，“水旱听于天，肥硗听于地，年丰则温饱奢佚，岁歉则转徙流亡”，结果“民无安土之心，人鲜有生之乐”，“上下嗷嗷，日忧不足”[19]。

以上论述见之于《庸书·农功篇》，及至两年后撰写《讲求农学说》，陈炽又改变了对“民性本愚，民情好逸”的看法，认为“北方农民之所以惰”，主要是由于水利废弛、环境恶化，再加上“官吏于利民之事，废置而从不一修”，结果“民复何心，民亦何力”，只好“卤莽灭裂，坐以待毙”了。至于全国其他地区特别是南方各省的农民，直至清前期亦“精究务农之法”，而且其“农人之勤苦，农具之精良，农功之美备”，连游历中国的西人也称赞不已。但是自兵燹以后，一则由于官府的“催科峻急”，农民“终年力作”，却“不免饥寒”；二则因“江海通商，食力之民趋之如鹜”，所以这些地方也由先前的“农功勤”一变而为“农功惰”了。长此以往，“则其地之民必贫窘而不能自给也决矣”[20]。把民性愚惰看作是环境恶化和官府压榨的结果，显然较其先前的认识要进步和深刻得多。

不仅如此。由于人们在土地日益贫瘠、自然灾害频频打击下，手无还击之力，又只好求助于神的保佑，以致南北各地佛道流行，“淫祀之兴，遂遍天下”，乃至“僵石枯木，奉若神灵，问卜求医，决之签珓，游手无业之辈，因得假托附会惑世诬民”[21]，甚至“流为盗贼，暴桀恣睢，白昼横行，掠人于市”[22]。各通商口岸开通之后，民风又为之大变。先是东南各省“奢侈慆淫，年复一年，变本加厉”，继之“沾染涵濡，遍于内地”。流风所及，就连普通百姓亦“衣必绫罗，色必绮丽，资用不足，质贷随之，债负难偿，骗窃继之，弱者饥寒，强者流为盗贼”[23]，最终成为引发社会混乱的催化剂。他还举例说，奉吉两省人民“性情桀骜，风俗浇漓，殷富者蔑视典章，贫穷者流为盗贼”，如此则“异日边陲有警，何能执鞭弭、卫社稷、同仇敌忾以壮我干城哉?”[24]言辞间充满了对内忧外患夹击下的国家前途的忧虑。

人口众多，环境恶化，民风浇漓，社会混乱，已经使陈炽忧心重重，而列强入侵对中国近代经济的破坏更令他痛心疾首。在《庸书》外篇卷上《利源》一文中，陈炽通过分析海关出入货税，发现天津出口不及进口的十分之一，烟台则不及五分之一，“北方瘠苦，有此绝大漏卮，偏远荒凉不知若何景象矣。比年叠遭荒歉，筹捐济赈，仰给南方，虽亦天灾之流行，未始非人事之朘削也。故今日外患内忧，斯为最亟，而兴利之法，亦莫要于北方”。因此他指出“通商一事其蠹中国者至深，而为害于北方数省者为尤大也”。

很显然，与同时代的其他改良派思想家相比，陈炽在分析近代中国积贫积弱的原因时，并没有仅仅停留在列强入侵这一“外患”的层次，而是把它和中国内在的自然、社会隐患以及由此造成的灾荒问题、民生问题综合起来进行考察，于是，其“为救中国之贫弱”而提出的诸多主张和措施，自然也不仅仅是“强兵富国”的“王道霸功”，而是更进一步的“养民富国”的“天道”了。如其所云：

> “强兵富国，其用皆同王道霸功，其源则一，安得深心大略之君子，以补虚羸扶元气，救此饥寒垂毙之生民也。”[25]

二

正是基于以上对灾害、环境与人口问题的深刻认识，陈炽把改善生态环境、减轻自然灾害作为其救治灾荒、养民富国的第一策。

他首先是从兴修水利展开论述的。他认

为，“富国莫要于养民，养民莫亟于水利，其事大用大效，小用小效”。他还说，泰西各国百年以前犹如“今日之中国”，地瘠民贫，灾害频繁，但是自从“创兴植树之议，广开水利之源”，很快便“沟渠四达，硗瘠皆腴，物阜民殷，兵强国富”。当今国人往往“徒艳西国工商之利，而不知法德奥意诸国，其国之大利皆在于农”。

那么，该如何兴修水利呢？陈炽认为应“创译专书，博求良法”，针对不同地区的地理条件分而治之，濒临沿海应多开港汊以通潮；逼近江湖应广浚沟渠以引水；有水源的地方应筑塘蓄泻，如果旷土太多，就开凿深井等等。诸如黄河、永定河应有专法治理，同时应该始终如一，持之以恒。这样就能水利既兴水患自去，为农业提供良好的条件。[26]他对官府在这一问题上表现出的无能和腐败也极为不满。例如在河防问题上，他认为河官之患甚于河患，“不设官则河犹可治，设官则河必不可治”。原因是每遇河决，对河官河兵河夫以及当地的官绅、沿河的百姓、来往的绅商、工部的官吏，“皆有大利”，以致“每值口决”，尽管“宵旰焦劳于上，司农仰屋于中，亿万灾民愁苦于下”，可“在事之官绅吏役，皆欢欣踊跃于河干”。在这种情况下，“欲求河之治也，犹抱薪而救火耳”，故“宜一律裁省，改归地方官兼管”[27]。

对于畿辅水利，陈炽同样给予高度的关注。在《庸书》内篇卷上《水利》中，他首先分析了林则徐在津沽地区进行的开渠种稻之利弊，接着指出“宜略仿天津办法，循五河而上，开渠建闸，官给田价，岁收其租，而仍以业主为佃户”。具体办法是，“距河十里，遍开水田，树艺有方，旱涝有备。十里而外，民愿自开者，亦准引水以灌之，节节推行，自下而上”；同时“开复各淀，俾容水有地，蓄水亦有资，畎浍距川，有条不紊”。所需经费“则渐改漕折为之”，“先由户部咨行各省，将十万石改为折色，另款封储，解交直督，专备水利营田之用”；第二年再“改折二十万石”；如此“岁岁递增，期以十年，百万南漕悉行改折，而水利成矣”。

在倡导大兴水利的同时，陈炽极力主张植树造林，“以种树为当务之急”，从而在根本上改善环境，达到“以迓天和，以培地脉，以养人身”的境界。为此，他反复运用西方先进的科学知识来论证多种树之益处。他说：

“树木之本能，吸土膏，烂砂石，故细根入地，硗确可变膏腴；树木之枝，能收秽额，化洁清，故绿荫宜人，贫病顿成殷富。且天气下降，地气上升，而万木之阴别饶润泽，长林之内，自致甘霖，水旱遍灾，不能为害，有益于人，有益于地，并有益于天。天壤之间，更无他物可以相比。”

他还根据植物的光合作用和动植物之间能量循环原理，指出“地无植物则人与万物皆不能生”。因此，他倡导全国大兴植树：“岁岁增种树株，自城而乡，自近而远，自郊而野，自薮而泽，自平地而高山，先就土性所宜，取其易活，然后增种有利之树，以辟利源”[28]。树木长成之后，还应该合理采伐，及时补种，即“择其可材者，以时采伐，售之民间，仍需按年补种，每一州县至少务足三十万株”[29]。

为了使植树事业真正得到落实，陈炽建议设立专官，认真经理，“有主之地，民种之，无主之地，则官种之”。对于砍伐树木者，则严加惩罚，“擅伐一株者，则种两株；富者罚千文以充公用”[30]；亦即“严申禁令，无论官私树木，妄加戕贼者有罚”。他同时建议将种树与地方官吏的考成联系起来，“以种树之多寡为殿最”。如此“内治有基，更能以渐扩充，水滋山颠，遍植佳木”，就能逐渐实现“种树富民”的理想。陈炽坚信，如此这般，“持以十年，而中国土地不肥、人民不富者，未之有也”[31]。

事实上，无论是兴修水利，还是植树造林，都是陈炽所大力倡导的近代农业的一部分。他多次提及，“一日不耕，天下有饥者，农政之所关，又在各务中为至要”。而要发展农业，除了治理环境，还应改变传统的农业结构和生产方式，提高农业生产力的水平。

他指出，兴农是英法德美等国兴盛的基础，但各国实际情况不同，故而所采用的发展道路也各不相同：英人多田，故购置新机，采用机械化大生产；法德人多地少，故采用专业

化、集约化生产；美国土广人稀，所以发展农牧业。因此中国发展农业，必须根据实际情况，兼采各国之长，“择善而从。如南北各省乡里之富人”，“宜劝令考求培壅、收获新法，购买机器”，采用机械化大生产；“如农民之有数亩数十亩之田，专植五谷，还清赋课，闭户啼饥，一遇荒年，弃田逃徙，则宜仿法国之法，因地制宜，令各种有利之树，或畜牧之类，而又为之开水道，多辟利源”㉜。至于北方地区，应该“以北土之所宜而外洋之所需者”，着重发展畜牧业，“宜先提款或集公司，广购围场，以资牧放”㉝。一句话，即因地制宜地发展具有地方特色的经济作物的种植，同时效法西方进行相应的农副产品加工，诸如葡萄制酒、种竹造纸、种樟熬脑、种橡制胶、种茶制茗、种棉轧花、种蔗制糖、种植烟草咖啡，等等，不一而足。一旦“创办有成”，其产品“行销海外”，不仅可以收回利权，改变对外贸易严重入超的局面，还可以在很大程度上提高民众抵御灾荒的能力，“何至啼饥号寒，重费九重之宵旰”㉞。

需要指出的是，陈炽对上述问题的思考，是和他对同时期比较流行的灾荒救济手段的批判同时进行的。其时，随着近代中国民族资本主义经济成分的出现和新兴资产阶级力量的成长壮大，一种新型的救灾制度——义赈开始出现。这种制度采取“民捐民办”的形式，积极动员社会各阶层力量参与救灾，大大提高了赈济的力度和实效，因而也得到当时许多新兴思想家的青睐。但久任户部、游历四方的陈炽却痛心地发现，天下依然“不歉而歉，不荒而荒，年复一年，官捐民捐，难乎为继。”㉟为此他发出了这样的概叹：“荒政兴焉，赈事起焉。扶伤救死，苟且补苴，饥寒垂毙之民，其得活者几何矣!”㊱他因此主张“救灾于已然，不如防患于未然之为功大也；出民于水火，不如登民于衽席之为惠多也”㊲。而灾前兴农功，广植树，正是这种从根本上防御灾荒的有效手段，“较之施食于衢，救死于颈，善堂荒政，事过即停，其功德之久暂、大小相去何如也”㊳。在他看来，“课以耕桑，予以乐利，即以免其灾歉，救其死亡，十年之间井里桑麻，水旱有备，虽给数勺之米，一杓之粥，有腼然其不受者。夫而后赈捐可省，河患可平，康乐和亲，兴养立教，即以复三代圣王之盛治而无难矣”㊴。

不过，对农功的重视和推崇并没有遮蔽陈炽的眼界，在提及如何解决人口过剩与资源紧张这一矛盾时，深受欧美思想影响的陈炽又将西方的“新器新法”——主要是发展近代工商业引入他的备荒和富国的方策之中。他指出，自明末以来，泰西各国“因旧迹，创新器，得新理，立新法，著新书，及水火二气之用成，而轮舟、轮车、火器、电报及各种机器之制出，由是推之于农，推之于矿，推之于工，推之于商，而民用丰饶，国亦大富”。而现在的中国，“生齿四万万人，为开辟以来所未有，土地之所出，人力之所成，不能自给，则刀兵、水火、瘟疫之劫生”，如果“得新法以养之，而后宽然有余裕也”㊵。

在《工艺养民说》中，他又对此作了更具体的论证，认为在中国这样一个地大物博而无业游民又数不胜数的国度，如果能够“翻然变计，豁然大悟，以现在缫丝、炼钢、纺纱、织布诸局厂为之根，凡华洋所需各物，一律购机自制，或销本国，或运外洋”，从而“使中国各行省工厂大开”，“有业者改图，无业者有业”，“则千万穷民立可饱食暖衣，安室家而养妻子”，就连以前的“手工糊口者”，也都能免去“艰难困苦，忧冻涕饥，咸得享豫大丰亨之福也”。据此，他对当时坚持“机器夺民生业说”的顽固派士大夫进行了猛烈地抨击，认为这些人因“深恶洋人，遂兼恶洋货，恶其以机器夺吾利，遂并机器而恶之”，他们这样做，自以为是“中国之干城”，实际上是“暗保洋货之来源，暗绝华民之生路”的“倒行逆施”。他指出，中国自通商以来，之所以“工艺不兴，利源不辟，民生日蹙，国计日虚，驱他日之中国佣奴于洋人，驱今日之贫民俯而就饥冻死亡之地”，都是此种“谬论谰言”祸害的结果。目前，甲午一战，日人又凭借武力强迫中国“立约改造土货”，“我终不开，人将开之，人即不开，天将命之，万不能听此数千万穷民潦倒饥寒而死也”㊶。

如果说开设机器工作厂是救济天下穷民以根治灾荒的最有效的办法，即其所谓“此开天

庾以赈之之法也”，那么，通过近代化的交通运输工具以移民外洋，在陈炽眼中，也是一条解决问题的重要途径，亦即“载以轮舟，运以火车，通以电报”，使大量人口“分散于东南洋新辟之各洲各岛”，结果必然是“生事益饶”[42]。他认为，“非美澳三洲，东南洋万岛，旷古榛芜，使行者垦以为田，则万宝既成而万民不死矣”[43]。

除此之外，通过向国内西北地区特别是热河、山西、新疆等地移民，同样也可以减轻内地人口过多的压力。他认为这些地区因兵燹、气候等缘故，历来荒凉不堪，无人经理，建议将腹内“川楚晋豫之贫民，渐移陕甘；募陕甘之贫民渐移关外”。对此，官府应“助以资斧，领以官弁，拨与地亩，给以籽粮，保护矜全，勿加凌逼，先期示谕，咸使闻知，妇孺提携，乐郊共适，更为之经营庐舍，开浚川渠，耒耜耰鉏，耕耘树艺，开其利源者无不备，恤其生计者无弗周，使居者无返顾之心，至者有如归之乐”[44]。

开设工厂和实施移民，是陈炽设计的解决人口问题的两条根本途径，他将其分别称之为“居”和“行”。由此出发，他认为“西人之入中国”客观上又并非尽是坏事，它实际上是“天”在向国人昭示救灾济民之道，即所谓“天特辟此二途，以养此中国溢郭阛城之百姓也”。如果抛开“天”字表面所显露出来的天命意识和迷信观念，陈炽实际上是在告诉人们，在当时的情况下，只有大力发展近代工商业，才是消弭灾荒、富民强国的惟一出路。这已是不可阻挡的历史潮流。

如此卓识和信念使其有足够的魄力来改造传统的的荒政、慈善措施，以使其适应新的历史条件而发挥更大的效用。这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设立乡官，推行保甲，详查编户。陈炽赞同顾炎武之言，认为“朝野内外，大官过多，小官过少”，所以应设立乡官，管理辖境的国计民生大事。具体做法是仿照西方议院制，每乡由百姓推举“年足三十，产及一千金者”两人，一正一副，任期两年，期满再举。如若鱼肉百姓，随时撤职。[45]同时推行保甲，“十家五家为保为伍”，这样，“版籍之数可一览而知，奸宄之潜踪可一索而获”；如遇灾害，“恩施可以下达，而疾苦可以上闻”[46]。对于游民，则“尤以编审户口为要途”，故应“详考中西编审之制，权衡参酌，明定章程，与保甲并行，颁之天下”。其目的是对通商各埠及内地城镇的有业无业之民进行调查统计，对其户口、年龄、业产、职业、技艺等情况“细为分析”，而且每年稽查，然后因地制宜，兴养立教，从根本上消除游民产生的根源[47]。

二是废漕运，兴和籴，改进传统的仓储体系。陈炽认为，仓储备豫于平时仍然是恤灾御患的主要手段，但也应该随着时势的变化加以适当的改善，诸如“建仓之地，当视户口之多寡而酌予变通，告籴之资，可提赈款之赢余而量为补助”。而且在生态环境遭到巨大破坏以致“水利久堙，转输非便”的情况下，仅仅“规复常平社仓之遗制”，也只能“暂救目前”。因此，必须把它与兴修水利，发展近代交通结合起来，以构建“以积储为经，而纬之以水利；以仓廪为主，而辅之以车轮”的备荒救荒新体系。如此，则“正本清源，裒多益寡，中原万里，虽终古无灾，可也”[48]。

作为传统仓储制度重要组成部分的漕运，唐宋以来即为历朝之要政，然而弊政亦尤多，往往“国家费十七八金之物，而其用止一金”，劳民伤财，无以底止，但在当时交通条件下又只能如此。时值近代，交通通讯便利，自当适时变通，不应拘守旧制。陈炽认为，当今中国，“轮舟转运，缁迹飞行，山东抵津一日，奉天二日，江苏三日，浙江四日，闽五日，粤六日，无分昼夜，不畏风涛，电信飞驰，刻期可达。时势迁变如此，而仍拘守元明旧制，安常习故，徒饱官吏而弊国家，甚无谓也”。因此，“可先将南漕轻赍等项，通改折色二十万石，期以五载，尽灭南漕”，即使“偶有凶年，或值兵事，尽可先期电饬采买运京，消息灵通，必无羁阻”。至于“粮食店肆抬价居奇，在前日或间有之，于今海道通行，电音四达，但有锱铢之利，不五日而富商大贾云集津门矣”[49]。

三是仿行西方善举，改进传统的善堂制度，建立施医院、育婴堂、义学堂、养老院、老儒会、绣花局、养废疾院、养瞽堂等近代社

会保障体系。[50]此外，西方城市建设中的火政、水会、保险、自来水等设施和机构对于城市救火非常有利，也可模仿建置，以利民生。[51]

针对民性游惰，民风不淳，陈炽认为应该实施教民之法，以提高国民素质，促进国家发展。

其一是推广农学，普及西方先进的农业科技知识。既然在陈炽看来，古今中国的土地和人民之所以“腴瘠不同、贫富不同者”关键是“教不教之分”[52]，而“其民则古智而今愚，其世则古治而今乱”关键在于“学不学之分”[53]，那么当务之急，就是教民农事之理，应“荟萃中外农书，博采旁稽，详加论说，宜古亦宜今，宜西亦宜中，宜南亦宜北，不求难得之物，不为难晓之文，括之歌辞，征以事实，颁之乡塾，以教童蒙，俾蔀屋穷檐，转相告语，家人妇子，力穑劝功”，以求“百产蕃昌，亩收十倍”[54]。在《讲求农学说》中他再次阐发了同样的主张，即不仅要整理“旧日农书”，还要“翻译各国农学”，汇编成册，然后“颁布学官，散给生童”，在普及农学的同时，还可以“教农人之识字”，提高农民的文化水平[55]。

其二，废除淫祀，设立学校书院。尽管陈炽并不是一个无神论者，仍相信天地之间“有人必有鬼”，但却秉持古圣人“敬鬼神而远之”的态度，对几乎“无地不有，无人不拜”的鬼神淫祠深恶痛绝，认为这是“废时失业，败俗伤风”的“无形之患”，主张将国家祀典之外“一切无名不正之祀，概行毁撤”，以求端正民风。

另一方面，陈炽又积极主张在全国各地的城邑四乡，采取各种措施“广设学校”，在商埠、海疆等“人情浮动”之地，“急建书院”，“以正人心，以维风俗”，最终达到“宏治化，毓贤才”的目的。否则，如果只是“汲汲然购器练兵，欲以争雄海外”，结果有可能适得其反，乃至“有器无人，将有一蹶而不可复振者，所谓逐末而忘本也”[56]。

在《庸书》之《妇学》中，陈炽还言及妇女的素质低下，会导致整个国民素质降低。他指出，“中国四万万人，妇女约居其半，安居饱食，无所用心，无论游惰之民充塞天下，即以一家论之，而一半为弃民矣”；何况“弱龄失教，习与性成，始以淫贼妖蛊为长，终以暴戾奸贪为事，夫承其弊，子效其尤，人心日漓，风速日坏”。所以，应严禁缠足，并下令各地区“就近筹捐，广增女塾，分门别类，延聘女师”，使四至十二岁的女童，“皆得就学”；同时对那些“才而贤者”实行奖励，使朝野上下蔚然成风，为“正本清源”、“久安长治”奠定“初基”。

其三，创建报馆，通洽舆情。在近代西方，报纸被视为“宣上德、达下情、察地形、开民智、尽物理之第一件事”，而陈炽认为“日报之有益于国计民生者，更仆而难以悉数”。有了它，“捐赈则绘图帖说”，“冤狱则据事直书”，“各国之情伪，可以参稽互证，而耳目渐开；各埠之工商，可以弃短取长，而聪明渐浚”[57]。因此，应该创立报馆，以启民智，通商情，达上下。

以上论述，有许多在文字上并非与灾害问题有着直接的关联，但只要我们把这些论述放在他的整个思想体系中去考察，便不难发现，正是这些很少为人所提及的灾荒问题、民生问题，是其构建自己经济思想乃至整个维新思想体系的一个不可或缺的逻辑起点和历史起点，也是这一思想体系本身所要解决的重要目标之一。于是，从农，到工，到矿，到商；从富民，到养民，到教民，他在推演自己的变法思想的同时，也比较彻底地改造了中国传统的荒政思想，建立了初具雏形的近代化的荒政理论体系。

三

陈炽（1855－1900）生活的年代[58]，恰逢传统中国遭受数千年来未有之大变局。其时，外患内忧，交相迭至，极大地冲击着社会的各个阶层，因而围绕着如何应对外国列强的挑战增强御侮能力这个中心，举国上下展开了一系列的以求富求强为目标的社会改革实践活动，出现了诸多的经济思想，但这些经济思想几乎无所例外地都是以发展军事国防，发展近代工商业为核心。只有陈炽以其独特的经历和遭遇，最终形成了上述与众不同的经济思想体

系。

只要粗略地了解一下近代中国那些先进思想家的履历，就可以发现其中的大多数都曾经游历四方，陈炽一生也不例外。他认为，“学问之道，非游历多、见闻广，不足以济大艰、任大事、兴革大利弊”，于是“仗剑游海疆、足迹遍天下”[59]。据《庸书》《自叙》一文所载，约自1884年起，时值壮年的陈炽即“奔走四方”，“周历于金复登莱、江浙闽粤沿海诸要区大埠，登澳门、香港之颠，览其形势，诇其情伪，详其战守进退分合之所由”。这种有意识的游历和考察，大大开阔了陈炽的视野，使其能够广泛而深入地了解中国所面临的内忧外患，并洞悉其间的相互关系，用他自己的说法，就是“知内也外也，无外之非内也，一而二二而一者也”。

不过，与其他思想家不同的是，陈炽的游历生涯又是和他长期任职户部这一独特的宦海经历交织在一起的。同治十三年（1874）陈炽20岁时，即因朝考一等四名，钦点七品小京官，签分户部山东清吏司，从此开始了他的仕途生涯。直至1900年去世，历任户部陕西、四川、浙江、福建等清吏司的主事、员外郎、郎中等。其间又于光绪十二年（1886）中举，并参加军机章京考试，为录取八名之首魁，于次年入值军机处行走。尽管陈炽所任各种官职均非爵高位显，但户部、军机处毕竟是执掌清廷机要的关键部门，尤其是户部，是当时的国家最高财务行政机构，职掌天下户口、土地、簿籍，统理各省民赋及一切经费开支，对国家的经济生活具有重大的影响。这样的经历，再加上久任其职，必然为“留心天下利病”的陈炽稔知国计民生提供了不可多得的客观条件，使其能够对许多与其职掌有关而又鲜为人知的社会经济现象阐发宏论，并使其在探索富民强国之路时形成有别于其他改良派思想家的新思路。这一点，从他的别称“陈农部”三字，大约即可以窥其端倪。

如果将陈炽的生卒年代与同时期其他改良派思想家作一比较，我们还会发现这样一个不太为人注意的事实，即陈炽虽然同为早期改良派阵营的一员干将，但实际上却是一位年轻的后起之秀。此处不妨排列一下这些思想巨擘的生年：冯桂芬，1809年；王韬，1828年；薛福成，1838年；郑观应，1842年；马建忠，1845年；胡礼垣，1847年；何启，1858年。其中，只有何启一人晚于陈炽。因此，尽管他们同样生活在一个民族矛盾和阶级矛盾均十分尖锐的时代，但由于这种年龄上的差别所造成的对社会认知的时间差，却使他们面临着稍许不同的时代背景，也使他们对内忧外患的感受发生不小的差异，而这种差异势必要在其各自的思想历程中打下深深的烙印。过去的研究几乎都是将他们作为一个整体进行考察，所以往往也就忽略了其各自思想的内在特质。

即以陈炽而论，他所经历的社会认知年代，恰恰是中国近代史上难得的短暂和平与相对稳定时期，其间除了“时间不长、规模不大、不影响全国的局部战争”——中法战争之外，并没有发生更大规模的对内对外战争。这倒不是说先前发生的战争对这些后来者没有任何影响，相反对于曾经让冯桂芬等“冲冠发上指”的“庚申之变”，陈炽同样是“亦常流涕太息，深恶而痛绝之”，但这毕竟是他“自髫龀至于弱冠”之时从家乡长老的口述之中听说而来的，是一种间接的体验。而直到甲午战争之前他的思想已然成熟时为止，其所直接感受到的，是这种外来侵略对中国各地经济民生的影响，更是此一时期由“清末自然灾害群发期”所引起的频发不断的特殊形式的内忧。这种内忧与以直接的人为破坏的战争其表现形式又有所不同，它以自然的力量激化了社会矛盾，造成了社会混乱。

不无巧合的是，陈炽出生的1855年，正好发生了铜瓦厢黄河大改道，滔滔黄水荡没了河南、山东、直隶三省。之后新河道在山东逐渐形成，但是灾荒并没有停止，接下来的五六十年里，山东深受黄河泛滥之害，河决频繁。[60]

1876年，值其做官第三年，居家第二年，北方发生了大规模的旱灾，史称“千古饥馑”的“丁戊奇荒”，横扫华北五省，一时间百姓饥馑流离，饿殍遍地，举国上下震惊不已。任职户部的他忧心忡忡。

1887年，黄河再次从郑州决口，改道入淮，祸及豫、皖、苏，约有二三十州县尽在洪

流巨浸之中，93万多（一说是200万）民众葬身鱼腹，此可谓近代中国人口损失最严重的一次洪水灾害。[61]时任户部主事的陈炽，于九月初七日呈送翁同龢议河说帖一件，管陈己见，寻觅解决办法。

灾荒频仍，民生涂炭，不能不引起陈炽的深切关注。他也正是在这样的背景之下，苦苦思索如何根据中国的现状以早日实现富民强国的愿望的。这既是他思想的出发点，也是其思想的主要归宿，因而也就是解读其思想的秘钥。

在陈炽思想的形成过程中，还不能不提及西方传教士的影响。当时正是近代知识分子大力学习西方的时候，他们或倡导强兵富国，或建议以商兴国，并且身体力行，积极实践。陈炽亦不例外，他曾"博采之已译之西书，广征诸华人之游历出使者，参稽互证，悉其统宗"，撰成《庸书》百篇。他亦曾重译英人斯密德(即亚当·斯密）的《富国策》，深悉其书以商务为本兴兵强国的宗旨。他还吸收了德国人花之安所著《治国要务》"种树为第一事"的精髓，注重运用西方科学知识来解释灾变，深究泰西富国强兵之途。他还根据自己的认识，积极参与富国富民的实践：1885年，他和朋友在江西开制纸局，年赢利二十万[62]。

在这个过程中，他接触最多的还是英国传教士李提摩太，受影响最深的亦当属李提摩太，而恰恰是这位李提摩太对中国的灾荒问题及其与富民强国的关系持有与众不同的认识。

可以说，李提摩太对陈炽的影响是从"丁戊奇荒"开始的。他通过"丁戊奇荒"的救灾活动在中国士大夫阶层中赢得良好声誉，并在接替同文书会总干事长韦廉臣之后，编写翻译出版了大量的西学著作，还向中国士人和官僚无偿赠送大量图书，宣传西法。李提摩太在华的宣传活动，规模大，范围广，对于刚刚觉醒的中国知识分子来说，具有极大的煽动性和号召力。[63]并且他的改革思想具有独特的现实内涵和理论指向，因为他更多地是基于在华救济实践，从中国饥谨频仍的灾荒现状出发，以根治灾荒、改善民生为目标[64]。这无疑吸引了关切民生的陈炽。

陈炽和李提摩太的个人接触则大约是从强学会成立开始的。光绪二十一年（1895）六月，陈炽与康有为等人筹议兴会。陈炽建议："办事当有先后，当以报先通其耳目，而后可举事。"康有为表示赞同，并于六月二十七日在北京创刊《万国公报》，七月在京成立强学会，陈炽被举为提调。[65]李提摩太也成了会中的重要人物，据其回忆录《留华四十五年记》第十二章记载，他曾帮助修改强学会的章程，建议将机关刊物《万国公报》改名为《中外纪闻》，还经常参加强学会的各种聚会，发表关于"改革中国的演说"，并且举行讨论。在此过程中李提摩太的思想无疑影响了强学会的主要维新人物，陈炽也在其中。

1896年陈炽帮助李提摩太起草给光绪皇帝的《新政策》，并由他将定稿送呈翁同龢，转递光绪皇帝览阅。比较李提摩太在《新政策》中民生思想与陈炽的著述，不难发现其中颇多相似之处。这至少说明陈炽在某种程度上赞成李氏的民生思想。

总而言之，陈炽一生受内忧外患所困扰，为国计民生而奔波。而其独特的个人经历及其所处的时代背景，使其经济思想主要因灾荒而起，以救民为出发点，强调"百姓足，君孰与不足"。在当时新兴社会改革思潮中，这种思想，既不像李鸿章辈仅仅执着于"强兵富国"，即陈炽所批评的"兢兢于海防，而不知其本原乃在商务也，汲汲于东南，而不知其要害乃在西北也"[66]，也不像郑观应、薛福成等人，过多地强调发展对外贸易来抵制外国商品的入侵，而是坚持"内政既修，外患自息"，并把解决民生问题放在"修内政"的首要位置，更多地表示出对灾荒下广大农村农民处境的关怀。在近代中国经济思想史上，这是一份理应让后人极可珍视的独特而宝贵的思想遗产。

---

* 本文是在中国人民大学清史研究所夏明方副教授的指导下完成的，特此致谢。

①有关陈炽的论文主要有马金科：《陈炽的生平及其<续富国策>》，载于《光明日报》1989年7月10日；曾丽雅：《陈炽的人才思想》，载于《争鸣》1985年第2期；方世藻：《陈炽与台湾海防浅谈》，载于

《赣南师范学院学报（哲社版）》1991年第4期；曾丽雅：《从＜庸书＞看陈炽的改良思想》，载于《江西社会科学》1984年第4期；郑享清：《陈炽是否提出用西方议会制代替封建君主专制》，载于《赣南师范学院学报》1991年第4期；戴金珊：《陈炽＜续富国策＞经济思想体系初探》，载于《经济科学》1984年第4期。此外，赵丰田：《晚清五十年经济思想史》（哈佛燕京学社1939年版），赵靖、易梦虹：《中国近代经济思想史》（中华书局1964年版），侯厚吉、吴其敬：《中国近代经济思想史稿》（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马伯煌：《中国近代经济思想史》（上册，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1988年版），钟祥财：《中国农业思想史》（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1997年版），姚家华、孙引：《中国经济思想简史》（上海三联书店1995年版），叶世昌：《近代中国经济思想史》（上海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等著作，均辟出相当篇幅比较深入地论述了陈炽的经济思想。但给人的总的印象，还是就问题而讨论问题，如重商思想、重农思想、金融论、机器养民论、劝工论等等，而忽略了其思想的根源和出发点以及贯串其思想体系的内在特质。有的学者虽然也论及其生态平衡的思想，但也只是作为一个例子来说明其重农思想的某些现代科学思维的特点，没有展开论述。

②在《庸书》开篇《名实》中，他既反对守旧者“深闭固拒，尊己抑人”，也反对洋务派“不深察中国之人情与国家创制显庸之本意”，“欲一切舍己而从之，其意似皆是也，而皆非也”，主张应该顺应时势，当变则变，当守则守，“综核名实而已矣”，如此“内政既修，外忧自息”（见赵树贵、曾雅丽编：《陈织集》，中华书局1997年版，第6页）。进而在卷末《自叙》中，他又阐述了内政与外患的关系，指出两者“其事常相因，其势常相积”，如同朽木与虫一样，“木必先腐也，而后虫生之，则外患之来，必由于内政之尚有所阙也”，而“今之言洋务者，兢兢于海防，而不知其本原乃在商务也，汲汲于东南，而不知其要害乃在西北也”，结果“决不足以转移运会，宏济艰难”，故而主张“君子求诸己，小人求诸人，内治既清，则外患自息不言，诚是也”见《陈炽集》，第142－146页。在《续富国策》中，陈炽进一步发挥了“先修内政”的思想，并将其明确界定为“农也，矿也，工也，商也”，其目的在于“取我地上地下本有之物，制之售之，以收外泄之利源，而还之中国者也”，所谓“有土有财之正道”（《续富国策》，《分建学堂说》。见《陈炽集》，第273页）。

③(66)《庸书》，卷末《自叙》。见《陈炽集》，第142—146页。

④⑦⑬㊲㊴《庸书》，内篇卷上，《渠树》。见《陈炽集》，第22—23页。

⑤⑧㉘㉚㉛《续富国策》，卷一《农书》，《种树富民说》。见《陈炽集》，第153—155页。

⑥㉙《续富国策》，卷一《农书》，《种木成材说》。见《陈炽集》，第164—165页。

⑨⑩㉕㉖《续富国策》，卷一《农书》，《水利富国说》。见《陈炽集》，第151—153页。

⑪㉗《庸书》，内篇卷上，《河防》。见《陈炽集》，第37—38页。

⑫夏明方：《从清末灾害群发期看中国早期现代化的历史条件——灾荒与洋务运动研究之一》，《清史研究》1998年第1期。

⑭㊻《庸书》，内篇卷下，《保甲》。见《陈炽集》，第70—71页。

⑮《庸书》，内篇卷下，《河源》。见《陈炽集》，第54—55页。

⑯㊶㊸《续富国策》，卷二《工书》《工艺养民说》。见《陈炽集》，第228—231页。

⑰⑱㊼《庸书》，内篇卷上，《编审》。见《陈炽集》，第103—104页。

⑲㊱(52)(54)《庸书》，内篇卷上，《农政》。见《陈炽集》，第26—27页。

⑳(55)《续富国策》，卷一《农书》，《讲求农学说》。见《陈炽集》，第172—174页。

㉑《庸书》，内篇卷上，《淫祀》。见《陈炽集》，第33—34页。

㉒(53)(56)《庸书》，内篇卷上，《学校》。见《陈炽集》，第29—30页。

㉓《庸书》，内篇卷上，《章服》。见《陈炽集》，第34—35页。

㉔《庸书》，内篇卷下，《奉吉》。见《陈炽集》，第46—47页。

㉜《续富国策》，卷一《农书》，《讲求农学说》和《畜牧养民说》。见《陈炽集》，第172—174页，第174—176页。

㉝㉞㉟《庸书》，外篇卷上，《利源》。见《陈炽集》，第90—91页。

㊳《续富国策》，卷一《农书》，《种烟加非说》。见《陈炽集》，第171—172页。

㊵㊷《续富国策》，《自叙》。见《陈炽集》，第147—150页。

㊹《庸书》，内篇卷下，《新疆》。见《陈炽集》，第52—54页。

㊺《庸书》，内篇卷上，《乡官》。见《陈炽集》，第16—18页。

㊽《庸书》，内篇卷下，《仓储》。见《陈炽集》，第68—69页。

㊾《庸书》，内篇卷上，《和籴》。见《陈炽集》，第23—25页。

㊿《庸书》，内篇卷上，《善堂》。见《陈炽集》，第104—105页。

㉛《庸书》，外篇卷上，《西法》。见《陈炽集》，第101—102页。

㊲《续富国策》，卷四《商书》，《畅行日报说》。见《陈炽集》，第268—270页。

㊳参见赵树贵、曾丽雅、曹春荣的《有关维新志士陈炽几个问题的考辩》一文，据陈炽家乡族谱《白溪陈代十一修族谱》考证：陈炽于1855年5月22日生于江西瑞金，于1900年6月9日卒于京师赣宁新馆，因八国联军入侵，于1903年始扶柩回籍。

㊴赵柏岩：《陈农部传》。转引自《陈炽集》，第385页。

㊵李文海、周源：《灾荒与饥谨》，高等教育出版社1991年，第91页。

㊶转引自李文海：《中国近代灾荒纪年》，湖南教育出版社1990版，第501页。

㊷康有为：《中国商务公司缘起（附章程)》，转引自赵树贵的《陈炽年谱简编》。

㊸雷绍锋：《论戊戌时期的李提摩太》，《江汉论坛》1993年第9期。

㊹参见夏明方：《论1876至1879年间西方新教传教士的对华赈济事业》，《清史研究》1997年第2期。

㊺赵树贵：《陈炽年谱简编》，转引自《陈炽集》，中华书局1997年版，第391页。